

# 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关于公开选聘 新型社区公共服务中心管理岗位人员的公告

为进一步优化新型社区公共服务体系，解决当前社区服务力量不足、专业化水平不高等问题，经研究决定，拟面向全市村务（社区）专职工作者遴选聘任灵源街道新型社区公共服务中心管理岗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选聘原则

按照“任人唯贤、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

## 二、选聘职位及人数

公共服务中心管理岗位，2名

## 三、选聘人员基本条件

1.在晋江市工作满3年（2022年1月前聘用）且村务（社区）专职工作者职级评定等级在三级以上（含）的在聘晋江市村务（社区）专职工作者，有村（社区）干部任职经历的优先考虑；

2.年龄在45周岁及以下（1979年10月1日以后出生）；

3.中共正式党员；

4.大专及以上学历；

5.2022年（2021年7月-2022年6月）、2023年、2024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合格及以上且至少1次被评为优秀等次；

6.思想政治素质好，热心社区工作，有乐于奉献的精神，责任心强，身体健康；

7.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开拓创新意识好，较善于运用民主、法律、示范和服务的方法做群众工作；

8.遵纪守法，纪检、综治、征信等情况符合有关政策规定。

## 四、选聘程序

选聘程序由公开报名、资格审查、组织面试、人选考察、体检政审、公示聘用组成。

### （一）公开报名

1.报名形式：采取自愿报名的办法进行。凡符合条件的村务（社区）专职工作者均可自愿报名。

2.报名时间：2025年10月9日—2025年10月22日17:00。

3.报名方式：应聘者将以上材料统一整理至压缩包发送至邮箱 [cjf@jinjianghc.com](mailto:cjf@jinjianghc.com)，压缩文件标题为“姓名+灵源街道选聘”。报名咨询电话：0595-82008296、19906096775。

4.报名需提交材料：

①《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关于公开选聘新型社区公共服务中心管理岗位人员报名表》（见附件）；

②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③毕业证书扫描件及学信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④所在党支部开具的党员证明材料；

⑤2021—2022、2022—2023、2023—2024 年度考核表扫描件。

## （二）资格审查

1.按照选聘条件对所有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报考人员提供的信息和相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材料的，即取消其考试、聘用资格。

2.经资格审查后，若职位招聘计划人数与符合条件的人数比例达不到 1:3，则由灵源街道党工委决定是否开考。

## （三）组织面试

1.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面试形式：面试采取现场答题、现场打分、当场公布成绩的形式进行。主要测试应试者的理论素养、分析能力、表达能力以及履行职责等所必备的基本素质和能力，面试得分占比为 80%。

## （四）人选考察

根据面试成绩高低，按照招聘人数 1: 3 的比例确定入围考察谈话人选，街道成立考察组到相关单位进行考察，考察成绩得分占比为 20%。

## （五）体检政审

1.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职位计划数的 1: 1 比例确定体检人员。

2.体检时间、地点另行安排。体检参照福建省公务员考录现行体检标准执行，体检费用由体检人员自行承担。报考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为放弃体检和聘用资格。体检对象对体检结果有异议的，可在体检结果公布后一周内申请复检一次，体检结论以复检结果为准。

3.对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需提供由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发现违法、违规及其他不宜聘用事项的，将取消其聘用资格。

4.因体检、政审不合格或报考人员自愿弃权等原因出现职位空缺的，由灵源街道党工委决定是否依次递补或放弃该职位招聘计划。

## （六）公示聘用

对体检、政审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在聚才网予以公示 3 天。公示期满后，没有问题反映或有问题反映经核实不影响聘用的，按照相关程序予以任职，聘用人员入职后必须无条件服从灵源街道党工委工作安排。

## 五、聘用方式及年限

实行聘任试用期制，试用期三个月。试用期满后，考核胜任的给予办理正式聘任手续，原则上应在其聘任社区连续工作满3年（含试用期）；考核不胜任的，按有关规定给予解聘、解除职务，按照村务（社区）专职工作者身份继续管理。聘任期间实行全脱产常驻社区工作，由灵源街道党工委按照我市有关要求，加强日常管理和工作指导。

聘用期满，由灵源街道党工委牵头商上级主管部门综合考虑考核情况、聘用对象个人意愿和相关政策规定，确定是否继续聘用，若不再聘用，则按村务（社区）专职工作者身份继续管理。

## 六、聘用人员待遇及保障

1.政治待遇。任职期间（含试用期），继续保留村务（社区）专职工作者身份，若属跨镇街选聘的，转入灵源街道党工委管理。任职期间（含试用期间），经考核推荐，优先下派参选新型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对工作投入、成绩突出、群众公认并符合考录条件的，将作为优秀村主干优先推荐参加录用基层公务员、事业干部考试。

2.经济待遇。参照市级村务（社区）专职工作者薪酬相关文件执行。

## 七、其他事项

1.本次公开招聘的相关信息将通过聚才网发布。报考人员应随时关注网站相关信息，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网上相关信息而影响招聘的，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负。报考人员在本次招聘考试过程中如有相关问题，可咨询福建省晋江人力资本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0595-82008296。

2.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本公告各有关规定后方可报名。因未认真阅读本公告相关规定而影响应聘的，后果由报考人员自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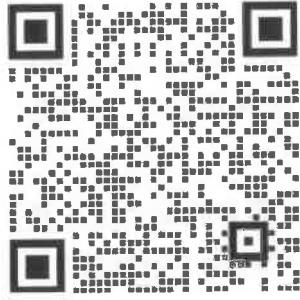
3.本方案仅适用于本次公开选聘，未尽事宜由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负责解释。

## 附件

1.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关于公开选聘新型社区公共服务中心管理岗位人员报名表



2.可添加工作人员微信了解更多讯息



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  
2025年10月9日